

上林文丛

第二卷

文人之美
东极东极
如数家珍
孙胡两姓
当时明月
夜读偶记
物质男人
青春画卷
春日声响
茶起茶落
履痕小记
新春思絮

岑燮钧
胡遐墨
陈银舫
童颖颖
钟乃复
周涂娜
胡金妍
董俞杰
俞阿强
士强其
岑

上林书社



文人之美 岑燮钧
东极东极 胡遐
如数家珍 陈墨
孙胡两姓 童银舫
当时明月 钟颖
夜读偶记 周乃复
物质男人 胡涂
青春画卷 董金娜
春日声响 俞妍
茶起茶落 阿杰
履痕小记 俞士强
新春思絮 岑其

上林 文丛

(第二卷)

上林书社
2010年3月

目 录

高树多悲风	01
孤鸿海上来	05
刺手拔鲸牙 举瓢酌天浆	08
天容海色本澄清	11
故乡何处是	14
提携汉节同生死	17
墨点无多泪点多	20
天将愁味酿多情	23
纵有欢肠已似冰	26

后记

高树多悲风

黄初四年的七月，毒辣辣的太阳照在头上，可是曹植和曹彪却不得不各各上路了。

曹植与白马王曹彪、任城王曹彰是五月到的京师，为的是参加立秋的迎气典礼。典礼要在立秋前十八天举行，而这一年的立秋是六月二十四。按理，七月是可以回到封地去了。可是，曹植的心情却很是沉重：他做梦都没有想到，三兄弟来京师一起参加朝会，走的时候竟只剩两兄弟了。好端端地，哥哥曹彰怎么就死了呢？

任城王曹彰是他的同母兄长，自然，也是曹丕的同胞兄弟——难道他就下得了手？

这样的事，本来就纸里包不住火的，就是想掩盖，也是欲盖弥彰，而各种传言，早已闹得满城风雨。可是，曹植又能说什么呢？因为他自己也处在朝不保夕之中。或许，曹彰之薨就是对曹植的一个警告吧。以前，曹植多少还留着老爹曹操在时的任性放纵——老爹对自己或喜或怒，但虎毒不食子，性命之虞是断不会有的。现在，曹丕做了皇帝，自己的好日子到头了。而六月的兄长之死，更是让他心惊肉跳，冷汗直冒。当初，父亲去世的时候，曹彰就想让他接位；可是父亲已经立嗣，他已没了这个念想——就这样，一切都改变了。

兄长曹丕的为人，曹植焉有不晓之理？前些年，为了与他争夺继承权，没少与他交过手。论才思的敏捷，他是比不过自己；可是他会在父亲面前演戏啊，又会耍计谋，看来，我是合该败在他手下。唉，都怪自己少年孟浪，与他争什么大位？所谓“无毒不丈夫”，既然做不到，就不该蹬这浑水。现在，不就留下了无穷的隐患吗？

这些年，他是深深领教了。

是的，这一桩桩一件件，曹植都记在心里。曹丕初登大位，就诛杀了他的好友丁仪、丁廙兄弟及其家里的所有男丁——这不是敲山震虎，给我一个下马威吗？没想到，“城门失火，殃及池鱼”，自己的失势，竟会给朋友带来灭顶之灾。本来，这一切应该自己去承受的啊。自从杨修被父亲杀了之后，这两兄弟就是我的左膀右臂。如今，自己身边的人一个个被诛杀了，自己真的成了孤家寡人了；可是，能真正“称孤道寡”的却是他。

茕茕孑立，形影相吊，面对一个个消失的朋友，曹植能不感到悲愤吗？

高树多悲风，海水扬其波。

利剑不在掌，结友何须多！

愤激之语，喷口而出。

然而，这脾气，却是祸根。

黄初二年，曹植就犯事了。本来，曹丕把他们兄弟分封各地，并配以监国使者，就是为的监视他们的一举一动。可是，曹植不识时务，还以为自己依旧是当年的王子，竟“醉酒悖慢，劫胁使者”，这不是寻衅滋事吗？打狗还须看主人面，何况他们本来就是秉承上意，前来管制他们的。这事不可能不直通曹丕：你在临淄无法无天，那好，就徙居京师，到我的眼皮底下吧。本来，这事还没完——要不是太后说情，早定大罪了。曹丕为了给母亲一个交代，于是又把曹植赶回封地去，还假惺惺地给了一道动之以情晓之以理的诏书：“植，朕之同母弟，朕于天下无所不容，而况植乎？骨肉之亲，舍而不诛，其改封植。”于是，改封曹植为鄴城侯。

从此之后，曹植就像一只丧家狗，被人牵来牵去，一会儿到临淄，一会儿到鄴城，后来又到雍丘，又是待罪，又是谢恩，不得安生，恹恹惶惶地奔波在放逐的路上。

黄初三年，曹植升了一点儿，封爵鄴城王。可是，不久，又有人诬告曹植。于是，曹植又背着罪名到了京师。最后，又是不了了之，诏令复国。看来，这是有意折磨自己。既然暂时不能杀你，那就消磨你的意气，时不时给你点颜色瞧瞧，让你终日诚恐诚惶，且悲且惧，让你忽上忽下，不知东西。这时，曹植只有认罪的分了。即便没有罪，也不必再为自己辩诬。倘背后没有人为之撑腰，谁能把我曹植怎么样？看来，那都是上下呼应好的。所谓“欲加之罪，何患无辞”，要加个“莫须有”的罪名，那是太容易了。没有办法，曹植除了郁闷，就是“闷郁”。归国途中，路过洛川，他是眼泪都要出来了。可是，还能说什么呢？固然，言多必失，可忍字头上一把刀啊，好歹总得钻个洞让我透口气吧。当年，屈原放逐，乃赋离骚；如今，我也不是跟屈原一样了吗？可是，离骚太直白了，弄不好自己又得回去。好在，香草美人，可以托以幽怀。这洛川之神不是宓妃吗？或许，宓妃能懂得我的心事，安慰我失意的情怀吧。于是，解纆在长着杜蘅的河边，喂马在种着芝草的田间，边散步边远眺洛川，在恍恍惚惚中，似有美人凌波微步而来，与他幽会。可是，好事不久，彩云易散，人神难通啊！那洛神是多么地哀怨啊，“抗罗袂以掩涕兮，泪流襟之浪浪”，从

今之后，再难相会，“虽潜处于太阴，长寄心于君王”——君王啊君王，多少辛酸在心头啊！

好在，大家都被“翩若惊鸿，婉若游龙”的洛神迷住了，没有来找曹植的茬。可是，我心中的苦，谁能领会呢？

到现在，老实说曹植是被君王整治怕了。当初是当初，如今是如今，你说如今曹植还有当初的夺嫡之心，那正是冤枉他了。他现在的最高目标，也就是君王能信任他，重用他，让他建功立业，一展抱负，真的，就如此而已，绝没有非分之想。倘不得重用，起码别戏弄他，尊重他一点，别老是动不动就有人告发他图谋不轨——真的，我没有什么好图谋的了！

但是，曹植实在是想像得太太好了。他不知道，玩政治是要付出终生的代价的，并不是你要玩就玩，要结束就结束的，岂不知开弓没有回头箭？现在要求金盆洗手，已经晚了。

是啊，人在屋檐下，不能不低头。就是低着头，都有撞头的危险。也许，哥哥曹彰是在劫难逃吧。哥哥是个武将，为人骁勇，做事直来直去，没有那么多弯弯肚肠。或许，当初他与我好，就注定了今天的噩运。君臣无兄弟，可是皇帝哥哥却装得很有情谊的样子，此一番竟邀请他去母后处下围棋，还边下棋边吃枣。彰哥哥他哪会有防备啊，结果吃了毒枣，毒性就发作了。母后到处找水想救他，急得光脚跑来跑去，可是竟会没有水喝——原来皇上早有预谋，毁掉了蓄水的坛坛罐罐。一会儿，彰哥哥就死了。如果彰哥真是这样死的，那最伤心的就是母后了，她眼睁睁看着自己强壮的儿子在她面前一命呜呼，情何以堪啊，情何以堪？！

七月流火，彰哥哥就像六月里的一颗流星——就这么走了。也许，哥哥就是代我而死的吧，曹植有时会这样想。是的，本来，皇上还想害我呢。若不是母后发作，强力阻拦，那狠心的皇兄大概是不会停止杀戮的步伐的吧。

——利剑不在掌，只能徒呼奈何！

彰哥哥走了，他的灵柩还停放在京师，不知他的灵魂飞向了何方！“存者忽复过，亡没身自衰”，我与彪弟弟只得与你告别，各回封国去了。彪兄弟与我虽不是一母所生，但向来亲近。幸好我半路上赶上了彪兄弟，正好一起同行，也好有个伴儿，而同病相怜，也好互相道个安慰。我知道，他的内心也不轻松——我们回去的路是多么漫长！

这七月的天气实在让人难受，又热又闷。一会儿，天色就变了，下起了滂沱大雨，一时三刻还停不下来。积水四处横溢，道路泥泞难走，马儿都累得快倒下了，我们只好改道登上高冈。回首京师，没有我们的立锥之地；远望前途，长长的山坡高入云天。更可恨的是，我们已经如此狼狽，

可有的人却犹嫌不够，硬是从中作梗，要我与我的彪兄弟白马王分道而行。“本图相与偕，中更不克俱”，我要出离愤怒了！这是哪来的刁奴，实在欺人太甚！明明是同道，可以一起走的，为什么一定要我们兄弟不得亲近呢？难道我们两人还能组成一个强大的集团军吗？可那万恶的监国使者“以二王归藩，道路宜异宿止”，把我们生生分开了！这是什么世道啊，“苍蝇间黑白，谗巧令亲疏”，我还能说什么呢？

……

变故在斯须，百年谁能持？

离别永无会，执手将何时？

王其爱玉体，俱享黄发期。

收泪即长路，援笔从此辞。

此行与彰哥死别，与彪弟生离，人生莫之为甚，而苦难却永无尽头。当年父亲出征时让自己守邳城，曾殷殷嘱咐道：“吾昔为顿邱令，年二十三。思此时所行，无悔于今。今汝年亦二十三矣，可不勉与！”到如今，自己三十二了，却一事无成，犹如飘蓬，还指望什么“建永世之业，流金石之功”呢？

那么，这一篇《赠白马王彪》就做个纪念吧——或许，我们就永别了！

(2009.2.15)

孤鸿海上来

多年之后，玄宗依然记得张九龄的飘逸风度。每当中枢推荐新官员时，他总要问：“风度及得上张九龄吗？”可是，他并不后悔罢了张九龄的相位。因为这个人太烦，动不动就与自己争：有理的也争；无理的，他也觉得有理，非争得你沉下脸，他才罢休。

在这一点上，玄宗觉得李林甫省心多了。

自然，张九龄是反对李林甫为相的。当初，玄宗提名李林甫时，张九龄谏道：“宰相身系重位，用人不当，国家遭殃。李林甫为相，臣恐日后危及社稷。”在张九龄的眼中，李林甫太乖俗了，粗通文墨的人，还能做大国总理？可眼下的事实却是，自己被贬荆州，而李林甫却高居庙堂。不能说，张九龄的心中没有一点不平衡。

张九龄原先是颇有些自负的。在文坛上，他的诗名早有定论，张说说他是“后出词人之首位”；在仕途上，也曾位极人臣。可是，自从来到荆州，他似乎有一种失重的感觉。从中枢到地方，离开了纷繁的人事，固然清静了许多，但也颇感寂寞。他常常觉得自己仿佛是一只来自海上的孤鸿，虽然曾经沧海，可是现在却没了搏击惊涛骇浪的勇气。你看那朝堂上的几只翠鸟，气焰多嚣张啊。只是，不要忘了，螳螂捕蝉，黄雀在后。反正我如今也老了，无心也无力，那些拿弹弓的人，也不必对准孤鸿了。

张九龄虽则风度颇为飘逸，可是，行事却质直持重。他的诗固然写得很好，但他并不想做文学弄臣。写诗么，须得温柔敦厚；做宰相，却不可做个好好先生，当讲则讲，当谏则谏。何况，主上是一位明君。贤君净臣，才能开万世太平。单单从他的诗中去追寻他的内心，那是要产生误会。的诗只是他心灵中最灵秀柔和的一角，是留给自己的。“思君如满月，夜夜减清辉”，他并不是一个无情的人。每当月圆之夜，他也旧情缱绻。“海上生明月，天涯共此时”，他也怀念远去的人儿。当然，他更希望普天之下，人人都能团圆。毕竟，他是煌煌大唐的宰相！

可是，政治与诗歌有时真的很难兼容。诗歌是有情的，而政治却是那么无情。许多良好的愿望，在政治的磁场中，不是被扭曲，就是遭遇碰壁。他记得小时，张说就很喜欢自己——那时，张说正被贬岭南。后来，张说做了宰相，很是器重他，还把他引为本家。可是，对他的劝谏，却置

若罔闻，一意孤行。那次泰山封禅，张说把许多自己的人越级升为五品。张九龄负责草拟诏书，劝他不可太过。官职爵位，是天下的公器，要看人的德望劳绩年限。偏向太明显，四方之人是会失望的。可是他却说，事情已经决定了，那些牢骚话不足为虑。结果，非议蜂起。这样的事情一多，终于被人逮着把柄——张说倒台了。这让张九龄知道，做人须得行直道，做官也得行直道。也正因为此，他对拍马溜须、揣摩圣意的李林甫很不以为然。

可是，皇上却对自己越来越疏远了。那次，玄宗欲废太子另立，张九龄恳切劝谏不可；而李林甫却说，这是皇帝的家事，外人干预个啥。这明明是蛊惑皇帝干错事嘛。作为宰相，他觉得应该恪尽职守，当仁不让。皇帝要封有功边将为侍中，他就直言：“宰相是代天治理天下的，有了当宰相的人才后，才能任职，不能用他来奖赏功臣。”皇上说：“只给一个空名可以吗？”张九龄说：“名器，是不可以假借的。假如有人立了更大的功劳，那陛下加封他们什么官呢？”话虽说得不是没有道理，但显然是不顺皇上的意。好在，皇上也算是有些修养，没有当场开销。但是，在提拔凉州都督牛仙客为尚书这件事上，张九龄显然是进退失据了。也不知道是什么原因，张九龄对于武夫人阁有种抵触情绪。也许，自己是文学出身，有点瞧不起粗人吧；抑或，他是李林甫的人，有些恨乌及屋了？反正，以他的执政理念而论，牛仙客是断难入阁的。为此，他向李林甫发出了挑战，说将在朝堂之上与他争辩。李林甫同意在皇上面前各抒己见。可是，等到真的上了朝堂，李林甫却默不作声，只有张九龄慷慨陈词，言谈之中，不免有些轻视靠实干起家的边将的意思，还引经据典，头头是道，以为不可。终于，惹得皇上不高兴了：“你是因为牛仙客是个寒士而轻视他，是吧？你难道生来是有门阀的吗？”张九龄到底是诗人，情绪高涨时，忘了自己的身份，也忘了讲究策略，虽作谢罪状，可是他心里不服，说道：“陛下错爱，以文学用臣。臣知韩信不过是淮阴一壮士，尚羞与周勃灌婴同列。牛仙客不读诗书，陛下若一定要用牛仙客，臣以与他同列为耻。”这是什么话？难怪李林甫背后要说他书生意气不识大体了。政治是政治，文学是文学。文学用来草拟诏书还可以，但是，倘若没有政治头脑，也不过是一堆文字垃圾。在这一点上，诗人的张九龄干扰了政治家的张九龄。退朝之后，张九龄再回想堂上的一刻，不由得感到阵阵寒意袭来。

张九龄渐渐意识到，皇上只是欣赏他的才华和风度，把他当作文学上的一只花瓶，用来装点大唐的门面罢了。但是，他从来就没有指望用文学来讨人喜欢。记得有一次，皇上宴请身边的几个大臣。酒过数巡，皇上指

着门前鱼池说：“池中鱼鲜活可爱。”李林甫奉和道：“赖陛下恩波所养。”张九龄一听，没好气地说：“池中鱼似陛下所用之人，只能点缀景致，作儿女游戏！”大家面面相觑，还真不知道怎样应对了。张九龄以文学自负，却又不屑于仅仅做一个文学之士。

但是，现在李林甫已处处占了上风，又有了牛仙客作为得力助手，自己是越来越孤立无援了。到了秋天，皇上却赐给他一把白羽扇，是不是自己真成了秋后的扇子？文学的高傲让位给了残酷的现实，他不能不作退让之姿。这在他的内心是痛苦的。他开始感到有些惶惑了，难道自己这样犯颜直谏是错了？想我大唐，至有今日，不正是赖太宗与魏征确立的君臣关系，开创出这太平盛世吗？今几个，时代变了，难道一切都变了？面对政敌咄咄逼人的攻势，他感到心里没底了。要不，给李林甫写一首诗，我们和解了吧？张九龄揣摩了很久，拿起笔来——

海燕虽微眇，乘春亦暂来。
岂知泥滓贱，只见玉堂开。
绣户时双入，华堂日几回。
无心与物竞，鹰隼寔相猜。

但是，柔软的诗歌又岂能化解坚硬的政治？不久，张九龄还是被逮着了不是处，罢黜了相位。无论孤鸿也罢，海燕也罢，从此与京城无缘了。而玄宗迟到的追悔，却要等到安史之乱避蜀之后。也许，这时他想到了张九龄说过的以李林甫为相会危及社稷的话吧，没想到真的一语成谶。他遣使到张九龄的墓前祭扫，而此时，墓木已拱矣。

(2008.2.14)

刺手拔鲸牙 举瓢酌天浆

有一个人喜欢探险，与朋友一起攀登华山最高峰。真所谓“上山容易下山难”，上去之后，觉得无法下来，于是就写遗书，发狂痛哭。要不是华阴县令闻讯赶来，多方设法，还真要呆在山上飞升了。

这个人不是别人，乃是——韩愈。

在一般人的心目中，韩愈是一个儒家的卫道士。苏轼说他“文起八代之衰，而道济天下之溺”，越发让人敬而远之。但是，如果我们走近他，你会发现，他还是一个挺逗的人。他并不古板，跟我们一样，也爱发牢骚，也常说些酸不拉几的话。与文学青年在一起时，好为人师，如果你去讨教，他肯定热心得不得了。有时候，也喜欢拉帮结派，交结天下才学之士，而且毫不在乎人家的身份地位。只有一样，可能与你我不一样，那就是他蔑视官场潜规则，有时敢冒风险说真话，说鬼话，说“不正确”的话。

且说有一天，贾岛骑在驴上，正为他的那句“鸟宿池中树，僧敲月下门”伤脑筋，到底是用“敲”好呢还是用“推”好，他不断地用手势模拟现场，不知不觉冲进了一个大官的队伍中。于是，骑兵侍卫就把他推了下来，扭送到大官面前。大官是一个很严厉的人，就要处分他。贾岛赶紧说明缘由，请求原谅。那大官听了，早把处分忘记了，还一同帮他“推敲”，沉吟了良久，说，我看还是用“敲”好。说完，就邀请他一起并马而行，谈诗论文，一起走进了市府大院——原来贾岛碰到的就是长安市市长韩愈韩大人。

韩愈这个人，虽然大大小小也算是当了一辈子官，可是对待有才学的人，还是蛮“亲民”的。李贺拿了诗卷去谒见韩愈。韩愈当时在东都洛阳做国子博士——国立大学的教授，正好送客归来，人非常困倦。这时，学生呈上李贺的诗卷，他一边宽衣解带，一边读诗。当韩愈读到“黑云压城城欲摧，甲光向日金鳞开”时，立即整顿衣冠，命人邀请李贺进来相见。可见，时人只要有才学，求见韩愈并不难。岂止不难，他还要为你扬名助威呢。有一年牛僧孺去拜访他和皇甫湜，请求品评。那意思不言而喻，初到京城，想请大人物帮他立足。两人很是理解他，也因为看重他的才学，竟然故意在他不在时去看望他，借机在他的门上题字：“韩愈、皇甫湜同访僧孺先辈，未遇。”消息一传开，牛僧孺立即身价百倍。对韩愈他们来

说，也许只是文人的风雅；但成人之美如此，不能不说是非凡的度量。年轻人尊着韩愈，韩愈自然乐意做个宗师。但是，人家把你当作孟尝君，吃着你，喝着你，但并不“宠”着你，还要与你开刷，那么，你能承受多少呢？有个叫刘叉的人，素来喜欢行侠重义，不肯伺候贵人颜色。他也找到了韩愈的门下，与韩门学士们争论高下，从不肯让步。临走时，拿着韩愈的数斤金子，对韩愈说：“这是你‘谀墓’所得，不如送给我吧。”韩愈无话可说，也只能任他拿走。韩愈文章写得好，这是事实。为此，许多人请韩愈写墓志铭一类的文字。韩愈也不推辞，盖棺论定时，尽量说人家的好话，以博得一笔可观的稿费。这也算得是韩愈的业余收入吧。可是，好话批发得太多了，也败坏行情。今番被刘叉揶揄了一顿，大概韩愈也只能苦笑了吧。

韩愈在有些事上，并不像人想像的那般方正。本质上，他是个文人，免不了意气用事。有一年，他跟随宰相裴度去平定淮西的叛乱，凯旋回朝后，皇上命写《平淮西碑》。大概是为了报答裴度对他的知遇之恩，他用了很大的篇幅叙述裴度的事迹；而实际上，当时是李愬生擒叛贼，功劳最大。为此，他对韩愈愤愤不平。这事终于传到皇上那里，皇上下令磨去韩愈所写碑文，请翰林学士重写，这让韩愈很没面子。其实，这样的事，也不是第一次了。他有时激于义愤，来不及调查清楚，就轻率地上奏折。结果因为偏听偏信，发错言而被贬官。可是，他并没有汲取教训，依然是一副“快嘴”，我行我素。有时，还很执拗。比如李绅弹劾他不参谒中臣，韩愈说这是皇上恩准的。本来，也就是一点小事，如果话稍许说得和缓一些，也许就过去了。可是，互相顶牛，谁也不让着谁，结果，惹得皇帝很烦，就把他们都给发付了。书生的臭脾气，在他的仕途生涯中，几度坏事——坏事就坏事呗，脾气还得照发。被贬了，就大喊大叫，给这个失意人说，“大凡物不得其平则鸣”；给那个落第人出主意道，“明天子在，可以出而仕矣！”皮里阳秋，曲里拐弯，总觉得“千里马常有，而伯乐不常有”，一副怀才不遇的样子。还记得吗，十九岁那年，他来京城赶考，竟连考三年不中。二十八岁那年，他曾连续三次上书宰相，请求入仕——是不是很可笑呢，哪能自己要求做官的呢？就是要求工作，也不必麻烦总理嘛！

活得率性，这是古人比我们精彩的地方。我们做官的，若是降了职，就很少再听到这个消息了。他自己都觉得抬不起头，又怎会喋喋不休为自己申诉呢？但在韩愈，看得稀松，有上有下是常态，才不屑夹着尾巴做人呢。我们常说，吃一堑，长一智，可韩愈就是不长记性。十六年前，他任监察御史。关中大旱，饥荒严重，他上书要求减赋税，救灾民，罢官

市，结果触怒权贵，被赶出京城，贬为连州阳山令。而这一次，他竟然要“教训”皇帝了。皇上派人去迎法门寺佛塔中的佛指舍利，准备入宫供奉三天，然后再到各寺庙供奉，以掀起一股敬佛热潮。可是，韩愈以为万万不可，就慷慨激昂地上了一道《论佛骨表》。他说，佛不过是外国的东西，他没传入中国之前，中国的君王都长命百岁；自从汉明帝时传入中土，此后的皇帝都短命而死，就是有长寿的，也不得善终。你是至高无上的皇帝，就是佛活着来朝见你，你也只须在宣政殿客气地见一见，赐给他一袭袈裟，然后护送出境就可以了；何况，现在佛已死了很久，只剩下一截“枯朽之骨”，又怎好迎入宫门呢？我们是政教分离的国家，孔子说“敬鬼神而远之”，这就是我们的指导原则。应当把佛骨“投诸水火，永绝根本，断天下之疑，绝后代之惑”。如果佛真有灵，一切罪过，我来承担，绝不后悔。韩愈态度鲜明，掷地有声。可是，如此激烈的言辞，终于激怒了皇帝。于是，皇帝要处死韩愈。幸亏得到裴度等大臣的营救，最终被贬为潮州刺史。皇上后来说：“我知道韩愈上《论佛骨书》是出于爱护我；可是，身为人臣，不该说我奉佛就会短寿。因此，我就讨厌他太轻率了。”但在韩愈，“欲为圣明除弊事，肯将衰朽惜残年”，他认为不对的，就是有危险，也是“虽千万人吾往矣”！

这就是“忠犯人主之怒，而勇夺三军之帅”的韩愈。他到了潮州，并没有恹恹惶惶，不可终日。因为他觉得自己应该这样，一股“浩然之气”支撑着他。当时，潮州鳄鱼成患，他还挺逗，命令属下把猪羊作祭礼投入水中，写了一篇《祭鳄鱼文》，义正词严，警告鳄鱼：我是奉天子之命，来此守土安民的，鳄鱼你怎么可以与我杂处一地，争抢领导权呢？你现在乖乖地听我好言相劝，潮州南面，就是大海，你可以朝发而夕至。我与你约定，三天之内，你带着你的同类，滚到南海去。三天来不及，就五天；五天还不够，我就放宽到七天。如果七天你还不走，那就是存心与我为难。到时，可就别怪我不客气。我挟天子之威，一定杀了你，你可不要后悔哟！没想到，祷告的当晚，暴风雷霆自潭中而起，几天后，潭水干枯，鳄鱼竟真的走了——邪不压正，其此之谓欤？

韩愈曾在一首赞美“李杜文章在，光焰万丈长”的诗中，想像自己追随李杜，能够上天入地，“刺手拔鲸牙，举瓢酌天浆”，尽情挥洒自己的才情。而拨开历史的迷雾，我们见到的韩愈，确实并没有我们想像的那般正襟危坐，而是真真实实地鲜活生猛地挥洒在一个伟大时代的尾巴里。

那么，面对这样的古人，生活在另一个伟大时代起跑线上的人们，有没有可以引为同调的地方呢？

天容海色本澄清

儋州的上元夜，倒也热闹。汉人夷人，杂居在一起，不分彼此。卖肉的，卖酒的，各行货色，铺排在熙熙攘攘的小巷两边。苏东坡与朋友走在这样的边城，指指点点，有说有笑，倒仿佛东京观花灯。虽然，京城远在万里之外，但那又有什么关系呢？

苏东坡这一次出来，是应几个老书生的邀请。这么好的月亮，这么好的夜色，不随意走走，真是太辜负良辰美景了。他是去年到海南的，原以为此行必死。来之前，特与同样被贬岭南的弟弟苏辙相聚；但心底都明白，从此一别，也许就是永诀。故此，流连徘徊，几近半月。他甚至把后事都托付好了，告诉儿子，死了就葬在海外，拉倒算数，不必扶柩回故里。但是，到了儋州，却别有风味。虽是吃了许多苦，但到底还是“活”过来了。

这一夜，直到三更，东坡才回去。回到住处，人都睡了。听着鼾声，东坡不由得“呵呵”笑出声来。小儿子苏过大概是醒了，睡眼惺忪地问父亲笑什么。东坡笑而不答，说睡吧。可是他自己知道，那不过是笑自己罢了。是啊，当年韩愈有诗云：“君欲钓鱼须远去，大鱼岂能居沮洳。”他哪里知道，纵然远来海边，也未必能钓得大鱼啊！

东坡此行海外，又岂是为着钓大鱼？实在是，他自己成了一条鱼，被人放逐到海南。那么，是如鱼得水呢，抑或是鱼晒浅滩——这须得看自己的造化了。刚到海南的时候，他环视水天茫茫，无边无际，不由得黯然神伤：什么时候才能走出这个孤岛啊？但转念想想，谁不在孤岛中呢？天地在大海中，九州又何尝不在大海中？倒一盆水在地上，蚂蚁附在水中的芥子上漂浮，看看前后左右都是大水，不知道怎样渡过去。不一会儿，水干了，蚂蚁赶紧逃出去，见到同伴，激动地流出了眼泪：老兄啊，差一点见不到你了！这一晚，东坡半夜自笑，大概笑当初自己也只是一只蚂蚁吧！

临海钓鱼，东坡不是太白。太白曾云：以虹霓为丝，明月为钩，以天下无义气丈夫为饵。可谓豪气干云。而东坡，一贬再贬，哪里还敢指望钓别人哟。如此，大概只能钓钓海南的椰风海月了。岂不闻“江上之清风，与山间之明月，耳得之而为声，目遇之而成色，取之无禁，用之不竭，是造物者之无尽藏也”？也算得是另一番纵情声色吧。海南固是荒蛮之地，

然而，“君子居之，何陋之有”——孔子也曾想居九夷呢！

在苏东坡的人生历程中，被贬已是一种常态，他已习以为常。从黄州到惠州到儋州，一路走来，步步是风浪。初到黄州，他还恹恹惶惶，惊悚不安。再到惠州，他已不再把自己搞得像丧家之犬。否则，不是太让人笑话了？那些人不就是喜欢作弄人，看人瑟瑟发抖他们才高兴吗？纵然垂老投荒，把我贬到岭南，那又如何？“日啖荔枝三百颗，不辞长作岭南人”！东坡是一个能自己找乐的人，这也就气得小人们上蹿下跳。当章惇看到苏轼的“白发萧散满霜风，小阁藤床寄病容。报道先生春睡美，道人轻打五更钟”时，他阴暗的心理就感到不平衡了。于是，冷笑着说，看你苏东坡还蛮快活的嘛，那就把你贬到天涯海角去吧。可是，倔强的东坡到了海南，东坡还是旧东坡，索性引用原诗而翻出新意道：“寂寂东坡一病翁，白头萧散满霜风。少儿误喜朱颜在，一笑那知是酒红。”看你还能把我贬到哪里去？结果是，章惇自己后来也被贬到了岭南的雷州——那是他曾贬苏辙的地方。

多少年后，有硬汉说，人，可以被消灭，但不可以被打败。东坡固是一书生，他不懂拳击，但却深谙陪练之道。拳头是厉害，然而比拳头更厉害的是海绵垫子，任你小人的拳头多阴毒，落在海绵上，多少力气都白费。鲁迅也曾说：“我的可恶有时自己也觉得，即如我的戒酒，吃鱼肝油，以望延长我的生命，倒不尽是为了我的爱人，大半乃是为了我的敌人，——给他们说得体面一点，就是敌人罢——要在他的好世界上多留一些缺陷。”东坡虽没有鲁迅的消薄，但“白头霜风”下的“朱颜”，就是要给人好看嘛！

如果说挺住是一种坚韧的抗争的话，那么活出精彩来，简直就是给对手以沉重的打击了。当初，章惇把东坡贬到海南，就是希望他一去不返吧。海南是什么地方？“其地有黎母山，诸蛮环居其下。黎分生熟。生黎居深山，性犷悍，不服王化……”那么熟黎总该好一点吧？“……熟黎，性也犷横，不问亲疏，一语不合，即持刀相向。”倘是别人，来到这样一个人生地不熟、风俗迥异中原、民风剽悍的地方，怕是只能龟缩一隅，向壁饮泣了。但是，苏东坡是什么人？他曾自谓：“吾上可陪玉皇大帝，下可陪卑田院乞儿，眼前见天下无一个不好人。”如此，就是四海之外，也是兄弟。果然，东坡一到儋州，就遇到了一个好官——昌化军使张中。张中不但让苏轼先暂住行衙，而且还与苏过结为棋友，以娱东坡；而东坡“陪坐终日，不以为厌也”。东坡还与当地的许多黎族同胞结成了朋友。后来，奸人把东坡逐出官衙，还是这些朋友帮他造房子。一次，苏轼在山中，遇到一个黎族老人。老人虽然形容枯槁，却很有精气神。他见到苏轼

穿着儒生的衣冠，就打着手势告诉他这样的衣服不实用，远不及黎民用木棉纺织的吉贝布。见他像是一位落难的贵人，就把吉贝布送给了他。东坡也不见外，就索性抛了儒服，穿上了黎装，与当地土著打成了一片。苏过也曾说，他家门前，夜里都会有人把鹿肉放在门前。而这一切，又岂是章惇辈所愿意看到的？

教科书上常说，白居易是一位人民诗人。的确，白居易的许多新乐府为民代言，表达了人民的心声。但是在行动上，恐怕东坡比白居易更称得上人民诗人。他不但与黎民结成朋友，而且还帮他们行医看病，破愚劝农，设帐讲学。海南在当时尚未开化，是苏东坡为海南带来了斯文。本地的许多寒士相随从学，琼州的姜唐佐也特地远道赶来。后来，东坡要离开时，还为姜唐佐题诗“沧海何曾断地脉，珠崖从此破天荒”，并允诺他日登科时，当为他续成此篇。三年后，姜唐佐不负东坡期望，终于成为海南第一名举人。可惜此时东坡已故，是苏辙代兄补全：“锦衣不日人争看，始信东坡眼力长！”

终于，“垂天雌霓云端下，快意雄风海上来”，东坡捱到了遇赦北归。其实，也很难说东坡是苦撑苦挨，正如他自己所说，“馥舌倘可学，化为黎母民”。他就像一颗生命力极强的种子，飘到哪里，就在哪里落地发芽。而有了这样一种乐生的品性，那么，谁能奈我何呢？“天容海色本澄清”，在东坡的眼中，没有乌云，只有澄清的天宇和海色！

苏东坡的海南之行，给他多彩的人生增添了更多的精彩；而这，大概是那些小人始料不及的吧。难怪东坡要高歌了——

九死南荒吾不恨，兹游奇绝冠平生！

(2008.2.12)

故乡何处是

李清照已经很久没有写诗了。

她还依稀记得，写《声声慢》已经是许多年前的事了。此后，还有没有写过诗，连她自己都有些模糊了。

这会儿，一阵清晰，一阵迷糊，她不知道自己身在何处。这样昏昏沉沉的状态，已经有些时日了。好像有人来看过她，那会是谁呢？难道是赵明诚？是啊，最近几年，她一做梦，就梦见明诚向她走来，有时是笑嘻嘻的；而有时，却一副病怏怏的样子。

外面的风越发大了，呼呼地，仿佛要把屋顶掀走。她似醒非醒，感觉还有雨声。当年逃难时，追赶朝廷时，有风雨的夜晚，好像也是这样的。人在江湖走，江湖风雨稠啊！

如今，她已习惯了这样的日子。年纪大了，酒也喝得少了；不似当年，酒喝得凶啊。说起李清照酗酒，换成谁都不信，就是连她自己都不相信。这样一个出生名门的夫人，这样一个闻名遐迩的女诗人，任谁怎样想象，都是一个知书达理、娴静优雅的女人，又怎会是酒鬼呢？想到此，她自己都要笑了。

可是，人在痛苦的时候，“何以解忧，唯有杜康”啊。她写那首《声声慢》时，心情就很不好。别人还以为她写的是“慢”词；实际上，她明明写的是峻急之辞，可是没人理解她——你看那押的是什么韵，都是仄声韵啊。戚，息，急，识，积，摘，黑，滴，得，每一个字，都是那么决绝，像马蹄猛地一下踏在身上，像尖刀刷地一下直刺心脏，真正是杜鹃啼血，人却以为是在报春。每一个人的痛苦都是不一样的，每一个人的痛苦又都是那么隔膜。只有我的词句，还能承载一些我的愁苦；只有酒，还是我细语慰藉的朋友。

是啊，故乡何处是，忘了除非醉！

可是，三杯两盏淡酒，怎敌他晓来风急。一早上啊，就心绪恶劣。环堵萧然，没一个人儿可以倾吐衷曲，没一本诗书，可以解我愁肠。大雁南归，一声声添我惆怅。你们这些大雁，还认得我吗，我是历城的李清照啊！我还认得你们呢！你们这次从北边来，经过我的家乡了吗？那里怎样了啊？可是雁过无痕，眼前只有黄花满地，梧桐细雨，你让我独自一个人